

闵行区人民政府文件

闵府〔2018〕240号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颛桥镇 颛桥老街剩余地块列入旧区改造房屋 征收范围的批复

区房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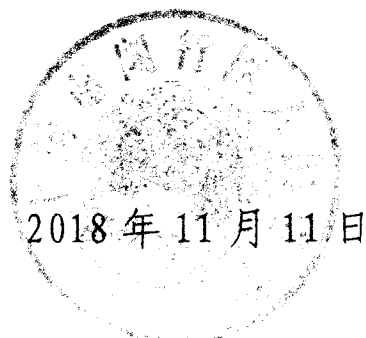
你局闵房管〔2018〕494号《关于确认闵行区颛桥镇颛桥老街剩余地块旧区改造房屋征收范围的请示》收悉，经区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1. 同意颛桥镇颛桥老街剩余地块列入旧区改造范围，房屋征收范围为：东至沪闵路，南至颛兴路，西至中沟路、华丰苑小区，北至六磊塘，占地面积 162453.9 平方米。具体四至范围见土地实测定界。

2. 请你局配合区征收中心等相关单位，按照《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抓紧组织开展居民意愿和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询工作，在被征收人、房屋承租人同意老街改造补偿协议达到规定比例后，启动实施改造并做好地块内文物保护点的搬迁和保护工作。

批复

附件：颛桥老街剩余地块房屋征收范围定界图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征收中心、颛桥镇人民政府。

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12日印发

